

证券代码：002322

证券简称：理工环科

公告编号：2018-057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标的“国家地表水自动监测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项目”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18年5月4日,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尚洋环科”)的通知，根据“国家地表水自动监测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项目（包1至包20）中标公告”（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）的中标结果公告，尚洋环科中标该项目的包件1和包件4，两个包件合计金额为17,139.80万元（含3年运维服务费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5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5）。

2018年5月16日，尚洋环科收到《中标通知书》，尚洋环科在“国家地表水自动监测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项目”项下包件1和包件4的国内公开招标中的投标已确认中标。

水站所在省份	中标金额
包件1（固定式水站）：黑龙江省、吉林省、辽宁省	人民币 109,784,000.00 元
	其中： 系统设备金额：人民币 48,530,000.00 元； 第一年度运维费：人民币 20,418,000.00 元； 第二年度运维费：人民币 20,418,000.00 元； 第三年度运维费：人民币 20,418,000.00 元。
包件4（固定式水站）：江苏省、	人民币 61,614,000.00 元

山东省、上海市	其中： 系统设备金额：人民币 26,010,000.00 元； 第一年度运维费：人民币 11,868,000.00 元； 第二年度运维费：人民币 11,868,000.00 元； 第三年度运维费：人民币 11,868,000.00 元。
---------	--

上述项目的合同按年度签订。尚洋环科将于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指派全权代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，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函。

该项目的具体执行情况以签订的合同为准。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7 日